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EGANCE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7)

補充公佈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茲提述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上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八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一八年年報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進行配售之所得款項用途的其他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完成配售事項(「配售事項」)，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97.4百萬港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有關配售事項之公佈所披露：

- (i) 約31.5百萬港元用於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所公佈之收購物業事項代價的餘數提供資金；及
- (ii) 約65.9百萬港元用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或借貸業務及／或將來潛在投資機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配售事項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狀況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1) 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所公佈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之收購物業事項代價的餘數提供資金	約31.5百萬港元	無
(2) 一般營運資金／借貸業務／將來潛在投資機會	約42.7百萬港元	約23.2百萬港元

本公司已動用餘額約23.2百萬港元，用於支付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所公佈有關收購星皓文化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25%的款項。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完成。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一八年年報內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偉麟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文偉麟先生。